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25日、2026年8月26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为20.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经本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25日、2026年8月26日连续2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为20.1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经核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 2026 年 8 月 28 日，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业绩预告的情形，相关财务数据未向第三方提供。

2、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设计，受下游地产行业影响，整体行业需求偏弱，市场竞争加剧。尽管行业政策边际放松，但市场情绪尚待修复，公司主营业务目前仍然承压。

3、公司积极推动 AI 在建筑设计的应用，但由于建筑设计涉及多专业协同，复杂性高，目前 AI 工具仅在部分设计环节使用，项目核心设计及成果审核交付等关键环节，均由专业人员主导，降本增效效果存在不确定性。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载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股票交易异动的分析说明》；
- 2、《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唐崇武关于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